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

新增青岛意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青岛意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才基金”)签署的相关协议,自 2022 年 3 月 29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意才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新增销售基金范围及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转换	定投	定投起点(元)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	A 类:290001	是	是	10
	B 类:002234	否	否	/
	E 类:002235	是	是	10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	290003	是	是	10
泰信债券增强收益	A 类:290007	是	是	10
	C 类:291007			
泰信债券周期回报	290009	是	是	10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	A 类:000212	是	否	/
	C 类:000213			
泰信双债增利债券	A 类:004781	是	是	10
	C 类:004782			
泰信汇享利率债债券	A 类:013057	是	是	10
	C 类:013058			

注:1、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A 类:000212、C 类:000213)之间不得互相转换,本基金现处于封闭期,具体开放申购赎回时间以本公司发布相关业务公告为准。

2、泰信天天收益货币市场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A 类:290001、B 类 002234、E 类:002235)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3、泰信汇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A 类:013057、C 类: 013058)之间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二、具体费率优惠情况

投资者通过意才基金的交易系统认购、申购及定投上述基金的(仅限场外、前端模式),享有费率优惠,具体折扣后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意才基金公告为准。上述基金原费率标准详见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可以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或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5.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后(包括该日)。

6.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 T+2 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8.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9.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1+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1+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⑥补差费用 =Max{(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⑦净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 补差费用

⑧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例:某投资者欲将 10 万份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周期回报债券”)(持有 7 天 -365 天内)转换为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 1.020 元,对应申购费率为 0.8%,对应赎回费率为 0.1%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 1.500 元, 对应申购费率为 1.5% 。则该次转换投资者可得到的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份额计算方法为:

①转出金额 =100,000.00 × 1.020=102,000.00 元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102,000.00 × 0.1%=102.00 元

③转入金额 =102,000.00-102.00=101,898.00 元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 =101,898.00/(1+1.5%) × 1.5%=1,505.88 元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 =101,898.00/(1+0.8%) × 0.8%=808.71 元

⑥补差费用 = 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
=1,505.88-808.71=697.17 元

⑦净转入金额 =101,898.00-697.17=101,200.83 元

⑧转入份额 =101,200.83/1.500=67,467.22 份

10.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1.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 15:00 以前在销售商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作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处理。

12.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13.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5)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5988 或 021-38784566
网址:www.ftfund.com

2、青岛意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12-3303
网址: www.yitsai.com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

泰信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0、公告标题

1 公告基本信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3.2.2 后端收费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4.2 赎回费率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7.2 场内销售机构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 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信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信汇盈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5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3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泰信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信汇盈债券 A / 泰信汇盈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502 / 014503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单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申购费);泰信直销柜台单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5 万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万元(含申购费)。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时,除需满足基金管理人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当销售机构设定的最低金额高于上述金额限制时,投资者还应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或采用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 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但单个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须低于基金总份额数的 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也不得通过一致行动人变相规避 50%集中度。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本基金对 A 类基金份额收取前端申购费,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前端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安排如下表所示:

3.2.1 前端收费

泰信汇盈债券 A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	0.4%	-
1,000,000≤M<5,000,000	0.2%	-
M≥5,000,000	1,000 元/笔	-

泰信汇盈债券 C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	-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申购份额的计算 (1)当投资者选择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前端申购费用,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①申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 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 /(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 / 申购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②申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申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 / 申购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2)当投资者选择申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申购份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日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上述申购份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者投资 10,000 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则对应的申购费率为 0.40%,假设申购当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500 元, 则可得到的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10,000/ (1+0.40%)=9,960.16 元 申购费用=10,000-9,960.16 = 39.84 元 申购份额=9,960.16 /1.1500=8,661.01 份 即:投资者投资 10,000 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500 元,则其可得到 8,661.01 份 A 类基金份额。 例:某投资者投资 50,000 元申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00 元, 则可得到的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 =50,000/1.2000=41,666.67 份 即:投资者投资 50,000 元申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 假设申购当日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00 元,则可得到 41,666.67 份 C 类基金份额。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单笔赎回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 份 (但交易账户内剩余基金份额不足 1 份的除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各销售机构对交易账户最低份额余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随赎回该类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的具体赎回费率如下:

泰信汇盈债券 A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 天	1.5%
N≥7 天	0%

泰信汇盈债券 C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 天	1.5%
N≥7 天	0%

注: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对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价格以赎回当日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 × 赎回日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 × 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赎回金额按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者在 T 日赎回 10,000 份 A 类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为 6 天,则对应的赎回费率为 1.50%,假设赎回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0 元,其获得的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总额=10,000 × 1.1000=11,000.00 元 赎回费用=11,000.00 × 1.5%=165.00 元 赎回金额=11,000.00-165.00=10,835.00 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10,000 份 A 类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为 6 天,假设赎回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0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10,835.00 元。 例:某投资者在 T 日赎回 10,000 份 C 类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为 1 年,则对应的赎回费率为 0.00%,假设赎回日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0 元, 其获得的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总额=10,000 × 1.1000=11,000.00 元 赎回费用=11,000.00 × 0.00%=0.00 元 赎回金额=11,000.00-0.00=11,000.00 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10,000 份 C 类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为 1 年,假设赎回日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0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11,000.00 元。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1、转出基金赎回费:基于每份转出基金份额在转换申请日的适用赎回费率,计算转出基金赎回费。 2、转换申购费补差: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按照转入金额(不含转出基金赎回费)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补差费。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一、本基金转换业务范围

本基金已开通泰信直销渠道转换业务, 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管理的泰信天天收益货币(代码:A 类:290001、B 类 002234、E 类 002235)、泰信先行策略混合(代码:290002)、泰信双息双利债券(代码:290003)、泰信优质生活混合(代码:290004)、泰信优势增长混合(代码:290005)、泰信监筹精选混合(代码:290006)、泰信债券增强收益(代码:A 类 290007、C 类 291007)、泰信发展主题混合(代码:290008)、泰信债券周期回报(代码:290009)、泰信中证 200(代码:290010)、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代码:290011)、泰信行业精选混合(代码:A 类 290012、C 类 002583)、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代码:290014)、泰信国策驱动混合(代码:001569)、泰信鑫选混合(代码:A 类 001970、C 类 002580)、 泰信互联网 + 混合 (代码:001978)、 泰信智选成长混合 (代码:003333)、泰信鑫利混合(代码:A 类 004227、C 类 004228)、泰信竞争优选混合(代码:005535)、泰信双债增利债券(代码:A 类 004781、C 类 004782)、泰信景气驱动 12 个月持有期混合(代码:A 类 011273、C 类 011274)、泰信汇享利率债债券(代码:A 类 013057、C 类 013058)、泰信低碳经济混合发起式 (代码:A 类 013469、C 类 013470)、泰信均衡价值混合 (代码:A 类 013757、C 类 013758)、泰信汇利三个月定开债券(代码:A 类 013743、C 类 013744)。其他销售机构转换基金范围以销售机构及本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为准。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泰信汇盈债券 A 份额与泰信汇盈债券 C 份额)之间暂时不开通转换。

二、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可以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或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5.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后(包括该日)。

6.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 T+2 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8.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9. 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 (1+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 则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 (1+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⑥补差费用 =Max{(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⑦净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 补差费用 ⑧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 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 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例:某投资者欲将 10 万份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周期回报债券”)(持有 7 天 -365 天内)转换为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 1.020 元,对应申购费率为 0.8%,对应赎回费率为 0.1%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 1.500 元,对应申购费率为 1.5% 。则该次转换投资者可得到的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份额计算方法为:

①转出金额 =100,000.00 × 1.020=102,000.00 元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102,000.00 × 0.1%=102.00 元

③转入金额 =102,000.00-102.00=101,898.00 元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 =101,898.00/(1+1.5%) × 1.5%=1,505.88 元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 =101,898.00/(1+0.8%) × 0.8%=808.71 元

⑥补差费用 = 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 =1,505.88-808.71=697.17 元

⑦净转入金额 =101,898.00-697.17=101,200.83 元

⑧转入份额 =101,200.83/1.500=67,467.22 份

10.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1.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 15:00 以前在销售商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作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处理。

12.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13.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5)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每期扣款金额以基金管理人发布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最低申购金额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256 号 37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256 号 华夏银行大厦 36-37 层 法定代表人:万众 总经理:高宇 成立日期:2003 年 5 月 23 日 电话:021-20899188 传真:021-20899060 联系人:岳红婷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988 或 (021)38784566 (2)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成街 4 号院 1 号楼 305、306 室 邮政编码:100032 电话:(010)66215978 传真:(010)66215968 联系人:魏洪亮 (3)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口岸社区福田南路 38 号广银大厦 18 层 C10 电话:(0755)33988759 传真:(0755)33988757 联系人:魏洪亮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 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1、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公告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 在规定网站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 并由基金托管人复核,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请详细阅读《泰信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泰信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资料。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ftfund.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988 或 (021)38784566 了解详细情况。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
销售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将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起,增加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

注:下述基金本次仅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管家”平台上线销售。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001877	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国家安全沪港深股票 A
013613		宝盈国家安全沪港深股票 C
001915	宝盈医疗健康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医疗健康沪港深股票
001128	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新兴产业混合 A
012815		宝盈新兴产业混合 C

二、活动内容

1、费率优惠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凡投资者通过宁波银行同业易管家平台申购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其申购费率可享有 1 折优惠。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其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宁波银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调整适用基金范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宁波银行官方公告为准。

2、费率优惠期限

费率优惠起始时间、结束时间请以宁波银行官方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公司网站:www.nbcb.com.cn

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8300
网址: www.by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成都华羿恒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 2022 年 3 月 25 日起终止成都华羿恒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byfunds.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00)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离任基金管理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严震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2-03-25
过往从业经历	先后担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资产经营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法律合规部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副总经理等职务,曾兼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马永红
离任原因	股东单位工作分工调整
离任日期	2022-03-25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并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根据我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

关于大成稳益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大成稳益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份额基金代码:013399;C 类份额基金代码:013400;E 类份额基金代码:013401)经中国证监会 2021 年 8 月 6 日证监许可【2021】2608 号文注册,已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22 年 4 月 27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大成稳益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稳益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大成稳益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期提前至 2022 年 3 月 24 日。本基金 2022 年 3 月 24 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 2022 年 3 月 25 日(含该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 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将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者可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相关规定, 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44
2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001300/001301
3	大成正向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65
4	大成恒丰宝货币市场基金 A/B	001697/001698
5	大成趋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83
6	大成国家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67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中植基金
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将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者可通过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持有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相关规定, 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000130/000131
2	大成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0834